

乌鲁木齐市第 133 小学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实施小学义务教育，组织教育教学活动，保证教育教学质量，促进基础教育发展。维护教职工利益，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坚持立德树人，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全面发展素质教育，强化课堂主阵地作用，切实提高课堂教学质量，按照“四有好老师”标准，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深化关键领域改革，为提高教育质量创造条件。负责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实行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对学生进行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和劳动等方面的教育。负责依法制定学校章程，并按照章程自主管理。负责配合各级人民政府依法动员、组织适龄儿童、少年入学，严格控制学生辍学，依法保证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负责制定学校教育发展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和落实工作。负责按照教育主管部门发布的指导性教学计划、教学大纲，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执行政府会计制度。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第 133 小学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37 人，其中：在职人员 37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6 个科室，分别是：党政办公室、教务处、教研室、德育处、总务处、安保科。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059.8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059.81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059.8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059.81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1,059.8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我校由乌鲁木齐市第八十小学代管，人力、财力统一核算及管理；2023 年我校独立核算，人员和学生人数增加，故收入支出总体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1,059.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59.81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1,059.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2.76 万元，占 52.16%；项目支出 507.05 万元，占 47.8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059.81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059.81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059.81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059.81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1,059.8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我校由乌鲁木齐市第八十小学代管，人力、财力统一核算及管理；2023 年我校独立核算，人员和学生人数增加，故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553.30 万元，决算数 1,059.8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91.54%，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代课工资项目预算及城乡义务教育补助项目预算、学生生活补助项目预算，同时增加此部分预算支出，故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59.8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 1,059.8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我校由乌鲁木齐市第八十小学代管，人力、财力统一核算及管理；2023 年我校独立核算，人员和学生人数增加，故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总体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553.30 万元，决算数 1,059.8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91.54%，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代课工资项目预算及城乡义务教育补助项目预算、学生生活补助项目预算，同时增加此部分预算支出，故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教育支出（类）1,059.81 万元，占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6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6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3 年有随班就读学生经费支出。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支出决算数为 1,059.2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059.2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我校由乌鲁木齐市第八十小学代管，人力、财力统一核算及管理；2023 年我校独立核算，人员和学生人数增加，故教育支出总体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52.7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10.79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41.98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无此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0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无此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乌鲁木齐市第 133 小学（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支出 41.98 万元，比上年增加 41.9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我校由乌鲁木齐市第八十小学代管，人力、财力统一核算及管理；2023 年我校独立核算，人员和学生人数增加，故公用经费支出总体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348.89 万元，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1069.43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1059.81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3 个，全年预算数 613.78 万元，全年执行数 613.78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监控结果可作为财政预算执行精细化、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及综合绩效考评的参考依据；二是强化项目单位对资金绩效实现情况的责任约束，对专项资金偏离预算绩效目标的支出，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纠正，让资金管理人、使用人皆知“自家的钱怎么花的，花得怎么样，存在什么责任”，进一步规范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对各项指标和指标值需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二是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会影响评价质量，容易造成问题的疏漏，在客观性和公正性上说服力不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要继续加强对绩效监控工作重要性的宣传。要充分利用政府门户站、财政相关会议和各类财政培训，加强绩效监控工作的宣传力度，倡导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有效引导各部门人员了解支持预算绩效管理、监督绩效结果应用，共同营造“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良好氛围；二是加强人员培训，完善绩效评价监控的人员岗前培训及落实，不断提高绩效监控工作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思想认识和业务能力，进一步改进工作方式，提升工作水平和工作效率。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

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乌鲁木齐市第133小学						
部门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资金	553.3	1069.43	1059.81	10	99.1%	9.91
	其中：中央安排（万元）	0	146.58	146.58	-	-	-
	自治区安排（万元）	0	360.47	360.47	-	-	-
	地（州、市）安排（万元）	0	0	0			
	县（市、区）安排（万元）	553.3	562.38	552.76			
	其他资金（万元）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教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实施小学义务教育；做好德育工作，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加强组织建设和勤政廉政建设，严格财经制度，抓好教师，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年度绩效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深入落实“双减”政策，实现减负提质，2023年预计招生320人；确定一月一个教育主题、办好一月一次班级黑板报、提高一天一次播音质量、提倡一生一月做一件好事；开展好“清明节”、“劳动节”等节点和二十四节气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开展“童心永向党，学习二十大”专题教育活动。不断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和基础设施，营造和谐、民主、向上的良好学校发展氛围，年度预算经费553.3万元。			乌鲁木齐市第133小学2023年年度支出经费1059.8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52.76万元，项目支出507.05万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教育工作，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推进课程改革，深入打造特色校园，让“双减”政策落地有效。2023招收347名新生；小升初升学率100%；确定一月一个教育主题、办好一月一次班级黑板报、提高一天一次播音质量、提倡一生一月做一件好事；开展好“清明节”、“劳动节”等节点和二十四节气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开展“童心永向党，学习二十大”专题教育活动。不断改善学校办学条件和基础设施，营造和谐、民主、向上的良好学校发展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权重	得分
运行成本	质量指标	培训费下降率	>=5%	工作计划	0	8	0
	数量指标	预算经费	<=553.30万元	预算公开	1059.81万元	12	12
管理效率	质量指标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政策制度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政策制度	100%	10	1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教学质量合格率	>=95%	工作计划	100%	25	25
社会效益	数量指标	招收新生人数	>=320人	工作计划	347人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受益师生满意度	>=95%	工作报告	95%	10	10
总分						100	91.91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教育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第133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3.00	141.27	141.27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3	141.27	141.27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我校城乡义务教育保障金下达141.27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的教学经费，其中：小学生1723人，按照生均720元/生/年的标准补助；随班就读学生1人，按照生均6000元/生/年的标准补助；新增小学生320人，补助标准为360元/生/年；取暖费生均补助标准30元/生/年。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学活动，改善学校环境，提高教学水平。				2023年支付城乡义务教育保障金141.27万元，主要用于补充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的教学经费，支付水电费、培训费、学生保险、校园设施维修、物业管理费等。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学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缮改造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补助学生人数（小学）	>=1723人	=1723人	5	5	
			补助学生人数（新增小学）	>=320人	=320人	5	5	
			补助学生人数（随班就读学生）	=1人	=1人	5	5	
		质量指标	公用经费使用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7	7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小学生均经费基准定额	=720元/生/年	=720元/生/年	8	8	
			新增小学生均经费基准定额	=360元/生/年	=325元/生/年	5	4.51	目标调整
			随班就读学生公用经费补助标准	=6000元/生/年	=6000元/生/年	4	4	
			取暖费生均补助标准	30元/生/年	=30元/生/年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广大师生员工的生活设施	有效	有效	10	10	
			提高学校教学水平、改善办学条件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90%	=97.75%	10	10	超额完成任务
总分						100	99.51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教育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第133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8.05	467.2	467.20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88.05	467.2	467.2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更好保障教师的补贴收入，有效维护教师队伍，我校聘用教师67人，计划预算经费为467.2万元，人均发放标准为5810.95元/月。通过项目的实施，切实保障聘用教师的合法权益，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在本职岗位上做出实绩和贡献。				按时发放项目人员补助，保障项目按计划执行。拨付467.2万元，发放人数69人，共计发放467.2万元，足额及时拨付资金，及时上报资金的使用情况，保障项目资金按计划执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人数	≥67人	=69人	10	10	聘用人员增加
		质量指标	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8	8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标准	≤5810.95元/月	=5642.51元/月	20	19.42	偏差较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聘用人员待遇，稳定教师队伍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97.75%	10	10	超额完成任务
总分						100	99.42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学生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教育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第133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8	5.31	5.31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8	5.31	5.31	—	—	—
		其他资金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我校下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对2022年下半年学期至2023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补助，其中：小学生170人，补助标准625元/年。通过项目的实施，缓解困难学生生活，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学活动，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				2023年我校学生生活补助项目拨款5.31万元，发放5.31万元，用于170个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进行补助，通过项目的实施，缓解困难学生生活，保障学校正常运转、顺利完成教学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人数	≥170人	=170人	10	10	
		质量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享受生活补助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8	8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发放补助标准	<=625元/年	=625元/年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负担	有效减轻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学生满意度	≥95%	=97.62%	10	10	超额完成任务
总分						100	100.00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为 0 万元，原因为我校为 2023 年新增独立学校，暂无政府采购支出。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